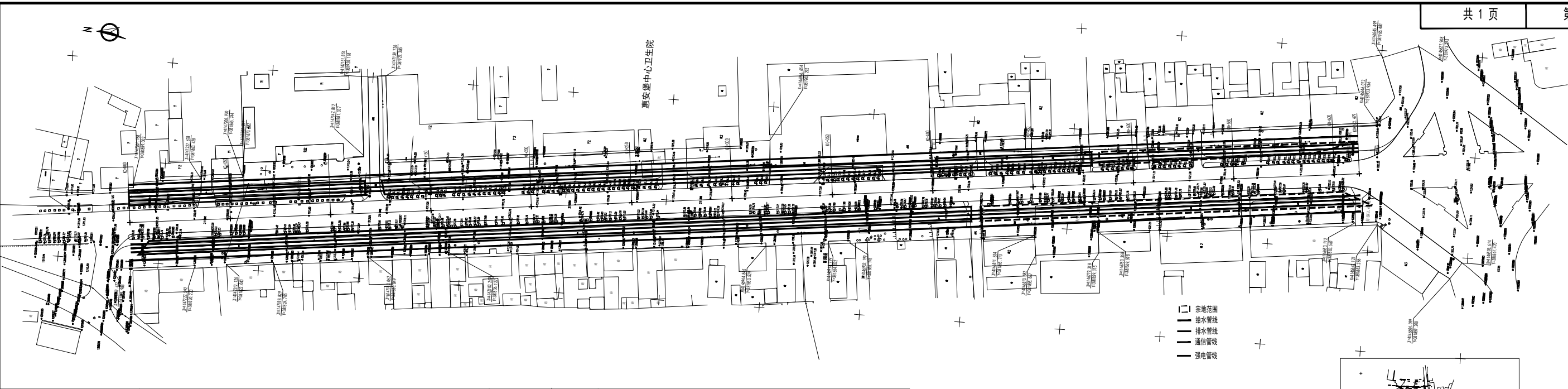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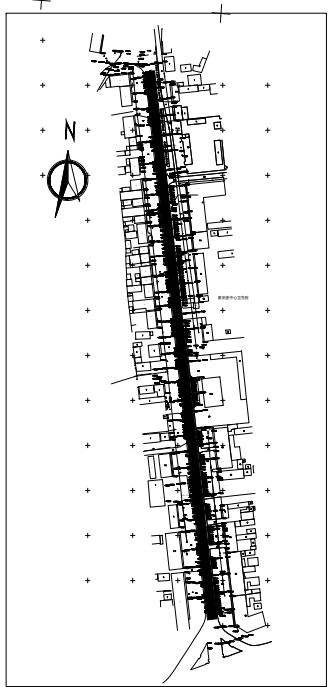


电气
暖通
给排水
道桥



— 空地范围
— 给水管线
— 排水管线
— 通信管线
— 强电管线



位置示意图

项目名称	盐池县惠安堡镇重点小城镇建设项目（地下管网、节能改造等）	建设地点	盐池县惠安堡镇		
申请单位	盐池县惠安堡镇人民政府	申请单位法人	王国军	联系电话	18295365000
设计单位	宁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设计单位法人	张建中	联系电话	0951-3938365

报审事项
 该项目土地用途为公用设施用地，总占地8112.86平方米，项目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路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电力排管工程、给水工程、排水工程以及附属设施工程，相关技术指标见总图及相关备注等。

设计单位（盖章） 总平面规划图中各项指标符合土地出让合同、设计条件及相关法规规范等要求，若产生造假、违反相关法规规范等问题，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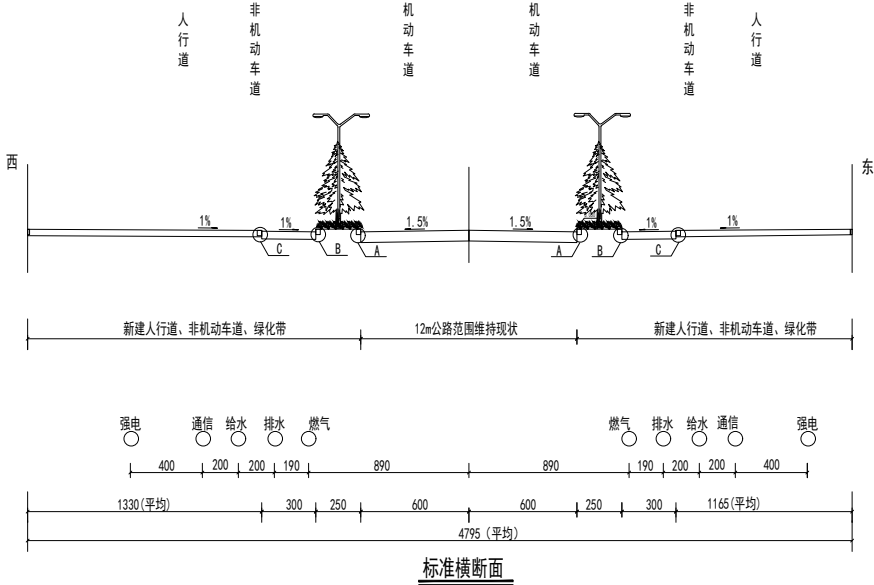
备注 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申请人应如实提交有关材料和反映真实情况，并对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以虚报、瞒报、造假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，将依法予以撤销，申请人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。申请人可以在我局作出行政许可（或行政处罚）决定之前向我局提交书面陈述申辩意见。

我单位已阅知有关条注说明，并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及数据的准确性（含电子文件与图纸的一致性合规性）负责，自愿承担虚报、瞒报、造假等不正当手段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。
 申请单位签字： 年 月 日
 （盖章）

审批意见

经办人意见	年 月 日
中心负责人意见	年 月 日
分管副局长意见	年 月 日
局长意见	年 月 日
分管县领导意见	年 月 日

盐池县惠安堡镇重点小城镇建设项目（地下管网、节能改造等）——211国道（惠韦路-338国道）
 项目简介：
 211国道北起惠韦路，南至338国道，道路设计全长612.479米，红线宽为47.95m（47.95m（平均宽度）=13.3m人行道（西侧平均）+3m非机动车道+2.5m绿化带+12m车行道+2.5m绿化带+3m非机动车道+11.65m人行道（东侧平均）），项目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路灯工程、通信工程、电力排管工程、给水工程、排水工程以及附属设施工程。
 本次211国道改造工程符合惠安堡镇重点小城镇建设专项规划要求。



宁夏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NINGXIA ARCHITECTURE DESIGN & RESEARCH INSTITUTE CO.,LTD.	工程名称	盐池县惠安堡镇重点小城镇建设项目（地下管网、节能改造等）	检索号	2024-032	所 审	孙正委	专业负责	孙正委	设计	孙正委	平面布置图	图 号	
	分项名称	211国道（惠韦路-338国道）	房 号		项目负责	孙正委	校 对	李斌	制 图	李斌		日 期	2024.06